

最新资助宣传政策班会总结(优秀9篇)

在学期总结中，我们可以反思自己的学习策略和方法，为下一个学期做出调整和改进。以下是一些学期总结的例子，希望能给大家写作提供一些思路。

资助宣传政策班会总结篇一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资助政策，营造该校学生资助工作的良好氛围，全面提升学生、家长及社会各界对国家资助政策的认识，9月1日登封市朝阳路小学南校区开展“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活动。

为了使家长、学生熟悉资助政策，学校利用宣传栏开辟了资助宣传展板，张贴宣传海报，发放明白卡及时宣传资助政策。并组织召开学生资助政策宣传专题会议，强调学生资助的重要性，部署资助宣传工作，要求具体、明确、到位。让班主任知晓国家的各项资助政策、学校的各种资助政策，让每个班主任都做到“心中有数，应助尽助”。班主任通过钉钉，就小学段的相关资助政策、资助对象、资助标准、资助程序等内容给家长进行讲解，组织学生交流，当堂解答学生疑难问题，并动员学生回家后对家长进行资助政策宣传。让学生和家长及时了解相关政策，并真正受益。

通过此项活动的开展，向学生们宣传和解读资助政策，把党的政策宣传好、落实好，确保让每一个孩子都能上好学、不掉队。

资助宣传政策班会总结篇二

为了更好的做好控辍保学工作，确保义务教育阶段的孩子有学上，不因贫困等问题而失学，7月25日达川区石桥镇列宁街小学开展一系列教育资助宣传政策活动。

一是召开专题会议，上午8：30学校全体在职在编教师在学校会议室召开教育资助宣传专题会，会议由学校书记、校长段玉奎组织召开，首先向全体老师传达了区教科局关于教育资助宣传工作的会议精神。强调此次活动的重要性，最后结合学校实际，做好安排部署。二是入户走访，发放教育资助宣传单并张贴好，再对所有家长进行教育资助宣传讲解，现在的学生享受的“三免一补”以及幼儿补助等，帮助家长了解国家政策，做好子女教育工作。

通过此次活动的开展，让所有家庭对教育资助政策有了深刻的理解，所有学生尤其是贫困家庭的孩子都能感受到党和党的温暖。

资助宣传政策班会总结篇三

为了加强高校教育资助政策宣传，进一步做好资助育人工作，让每位学生熟悉高校各项资助政策，了解奖、贷、助、勤、免等资助政策体系，激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克服困难、自强不息、努力成才，近期，人文学院开展了资助政策宣传、送政策回母校等系列活动。

开展专场资助政策宣讲会。9月20日，学院在明理南308教室召开资助政策宣讲会，院党委副书记姚嗣宏、学院资助联系人、资助宣传大使以及大一新生参会。姚嗣宏希望同学们借资助的东风，鼓起奋斗的双翼，以进取者的姿态学习，用优异的成绩回馈社会，报效国家。资助宣传大使围绕高校资助政策体系，从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等方面进行了讲解。

制作并散发资助政策宣传单。在大一新生报到之际，由学院资助宣传大使制作并发放资助政策宣传单，为新生解读资助体系。

通过多种形式宣传国家资助政策。利用互联网优势，建立线上qq答疑群，积极为同学解答有关学校特色资助体系方面的疑惑；资助宣传大使利用寒假返乡机会回到高中母校向学弟学妹们介绍自己如何在国家资助政策的帮助下安心学习、成长成才。

通过多途径多渠道开展资助宣传系列活动，人文学院全体新生对国家资助政策有了更深认识，对自己所享受的权利和所需承担的'义务有了充分了解。系列活动使国家资助政策和学校“资助育人”的理念更深入人心，有利于学院资助工作规范操作。

资助宣传政策班会总结篇四

为了进一步加大学生资助工作宣传力度，巩固提升脱贫攻坚学生资助成果，助力乡村教育振兴，同时充分发挥获国家奖助学金及其他各项资助政策受资助学生的积极性。9月14日冷水滩区滨江小学开展学生资助政策宣传主题班会活动。

在资助政策主题班会课上，教师们就资助政策的指导思想、享受对象、办理流程、资金发放等几个方面进行宣传讲解。学生们在听了老师的讲解后都积极踊跃地举手提出自己的想法，使得班会活动气氛达到一个高潮。

通过学习，学生们知道了“国家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老师还请学生们向家人、邻居、亲戚朋友宣传，让身边困难家庭学生看到希望，感受到政府的温暖，解决他们以后求学的`忧患，使他们对自己未来的求学之路充满信心。

资助宣传政策班会总结篇五

为加大大学生教育资助政策宣传力度，普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知识，使我院20xx级新生进一步深入了解国家教育资助政策，9月29日，我院学工办在新生中组织各班开展“国家

资助政策宣传”主题班会活动。

主题班会先由权益部部长向全体学生宣读国家颁布的的大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宣传册内容，然后由班主任就本学段和下一学段的相关资助政策、资助对象、资助标准、资助程序等内容组织学生交流，当堂解答学生疑难问题，并动员学生回家后对家长进行资助政策宣传。

此次主题班会活动，旨在通过学生的学习与宣传，加大教育资助精准扶贫宣传的力度，让党和国家的教育惠民政策得到更深入的.宣传，提升资助政策的知晓率，特别要让受资助的学生、家长能准确了解享受的资助政策和资助的金额。

资助宣传政策班会总结篇六

在这次班会中，各年级辅导员老师向大家规范地介绍了学校关于资助政策的详细信息，详细讲述关于奖助学金的申请流程和注意事项，引导学生规范使用各项资助资金等。

通过这次班会让每位在校生全面了解我校各项学生资助政策，以便于同学们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正确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奖助学金、学费补偿代偿、勤工助学等。使同学们在受到资助的同时，也加强了对他们的诚信教育、感恩教育和社会责任感教育。

资助宣传政策班会总结篇七

为加大资助政策的宣传力度，普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知识，使学生进一步深入了解国家教育资助政策，4月22日，博山区城东中心学校组织开展了“学生资助政策宣传”主题班会活动。

各班积极组织，认真学习了《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手册》和《淄博市学生资助管理工作规范》中义务段内容，班主任对

资助对象、资助标准，资助流程也进行了一一讲解。

此次活动，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面了解了国家资助政策，有效宣传资助工作理念与资助工作流程，充分体现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关怀的。同时也将进一步推动资助工作的规范化发展。

资助宣传政策班会总结篇八

为了贯彻落实上级领导重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问题，保障学生切身利益，20xx年9月23日中午12:00，20xx级土木工程专业全体学生在6b107教室开展资助政策宣讲主题班会，由辅导员岳敏行老师进行主持开展，给全体学生详细介绍了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有关的资助政策。

岳老师首先强调了了解资助政策的重要性，接着从资助范围、资助标准、申请条件和时间等方面详细讲解了大学生资助政策以及注意事项，并提醒同学们提前准备材料。岳老师尤其强调了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应充分保障他们的利益。

经过这次主题班会，同学们对资助政策有了一定的了解，能根据自身情况合理申请资助，感恩国家的同时不忘激励自己努力奋斗，以自身优异的品格来回报国家。

资助宣传政策班会总结篇九

自《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国发〔〕13号）颁布以来的十年间，中央、北京市密集出台相关资助政策措施，已建立起覆盖学前教育至研究生教育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从制度上保障了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北京市按照“政策导向明确、财政加大投入、经费合理分担、多元混合资助、各方责任清晰”的基本原则，结合地方实际，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新资助政策，相继研究出台了一系列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本期专栏将为您盘点研究生教育阶段的九项资助政策。

研究生教育阶段：国家奖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三助”岗位津贴、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等多种方式并举。

1. 国家奖学金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市属高校中表现优异的全日制研究生。奖励标准为：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年30000元、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0元。

2. 学业奖学金

为激励研究生勤奋学习、潜心科研、勇于创新、积极进取而设立的奖学金，用于奖励表现良好的全日制研究生。奖励标准不超过同阶段国家奖学金标准的60%。由市属高校负责组织实施，确定覆盖面、等级、奖励标准和评定办法。市财政局按照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年10000元、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8000元的标准以及在校人数的一定比例（博士80%、硕士50%）给予经费支持。

3. 国家助学金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所有全日制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补助研究生基本生活支出。补助标准为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年12000元、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7000元。

4. “三助”岗位津贴

市属高校按照规定统筹利用科研经费、学费收入、社会捐助

等资金，设置研究生“三助”（助研、助教、助管）岗位，并提供“三助”津贴。津贴标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当地物价水平等因素合理确定。原则上，助研津贴主要通过科研项目经费中的劳务费列支。助教津贴和助管津贴所需资金由各培养单位承担。

5. 国家助学贷款

研究生申请国家助学贷款的条件、程序及其他有关规定，与高校本专科生国家助学贷款基本相同原则上，全日制研究生助学贷款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12000元；年度学费和住宿费标准总和低于12000元的，贷款额度可按照学费和住宿费标准总和确定。

6. “双百”奖学金

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的研究生中设立优秀学生“双百”奖学金：100个新生奖学金，每年9月面向一年级研究生评选，每生每年2万；100个学术奖学金，面向二、三年级研究生评选，每生每年3万。

7. 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

应届毕业研究生赴基层就业申请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的条件、程序及相关规定，与本专科毕业生基本相同。研究生补偿代偿金额每生每年不高于12000元。

8. 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及学费减免

研究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申请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及学费减免的条件、程序及相关规定，与本专科生基本相同。研究生补偿代偿或学费减免金额每生每年不高于12000元。

9. 直招士官学费补偿贷款代偿

对直接招收为士官的研究生，其申请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的条件、程序及相关规定，与本专科生基本相同。研究生补偿代偿金额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

10. 退役士兵教育资助

对退役一年以上、考入普通高等学校并纳入全国全日制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给予教育资助。资助内容与本专科生基本相同。学费资助标准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